

工商行政管理学

参考资料

李岳 等 编

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出版社

工商行政管理学参考资料

李 岳 等编

Jm/100/23

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出版社

工商行政管理学参考资料

李 岳 等编

中央广播电视台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一二〇二印刷厂印装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6.5 千字172

1987年3月第1版 1987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2,000

定价 1.05元

ISBN7-304-00054-6/F·20

前　　言

本书是为配合中央广播电视台《工商行政管理学》课的教学而选编的。

全书分两部分。第一部分选编了近年来发表于各报刊上的论文；第二部分选编了学习工商行政管理学必备的法规。考虑到《工商行政管理学》一书的体系，选编时各部分内容均按该教材的顺序排列。

参加本书编选工作的有北京财贸学院李岳（第一部分），北京财贸学院傅小均（第二部分），主编李岳。

在编选过程中，得到北京财贸学院工商行政管理系许多老师的大力协助，在此表示衷心地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所限，选文不妥当、不全面在所难免，恳切希望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87年3月于北京财贸学院

目 录

第一部分

论社会主义工商行政管理存在的客观必然性	高涤陈 (1)
关于我国工商行政管理的几个基本理论问题	许俊千 唐岳驹 (17)
论工商行政管理的性质和特点	董久昌 (24)
论工商行政管理对企业的间接控制	李 岳 傅小均 (30)
浅谈工商行政管理体制改	戴启林 张晓明 (38)
西德法律在宏观经济管理中的作用	刘跃斌 (50)
试论我国企业登记管理的基本特点	胡加蓉 (52)
论市场监督	刘甲辰 (66)
个体工商业雇工问题初探	罗漫鸣 (73)
论改革城市商品流通体制必须注意发挥	
个体工商业的优势	景文成 (81)
浅谈经济合同制与改革	赵国兰 (88)
试论商标的价值观	宛士雄 (94)
社会主义广告必须坚持真实性原则	
石广学 段云海 (101)	
浅谈转手倒卖在商品流通中的性质	
及其作用	高明龙 (108)

第二部分

工商企业登记管理条例	(114)
《工商企业登记管理条例》实行细则	(1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合资经营企业法	(125)
城乡集市贸易管理办法	(129)
国务院关于城镇非农业个体经济若干政策性规定	(137)
国务院《关于城镇非农业个体经济若干政策性规定》 的补充规定	(141)
国务院关于农村个体工商业的若干规定	(145)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	(149)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仲裁条例	(167)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	(175)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细则	(182)
广告管理暂行条例	(188)
《广告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192)

第一部分

论社会主义工商行政管理 存在的客观必然性

高涤陈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政策的实施，整个社会主义市场日益活跃，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必要性和迫切性更加被人们所认识，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活动实践再次表明：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是社会主义经济运动的一种客观需要，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因此，我们有必要对社会主义工商行政管理的客观必然性进行深入的研究、探讨，从理论上弄清工商行政管理必然存在的客观原因，武装广大工商行政管理干部的头脑，这对提高工商行政管理的科学水平，做好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是十分必要的。

在社会主义经济运动中为什么需要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呢？

一、商品经济活动在客观上需要工商行政管理

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历史进程表明，商品货币经济形式，在社会主义社会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是不依人的意志为

转移的客观存在。尽管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中，在如何认识社会主义社会商品经济问题上，一直存在着各种不同观点，有些是原则性的分歧，但是，否定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必然性的观点，总的说来是逐渐减少了。我们知道，在苏联十月革命胜利三年以后，在是继续实行军事共产主义原则，还是利用商品货币经济形式来组织社会主义生产、建设问题上，曾经发生过尖锐论争。列宁根据苏维埃政权面临的实际情况，果断地提出了新经济政策。主张运用实践中客观存在的商品货币关系，来恢复发展被战争严重破坏了的国民经济。这在那些坚持传统观点的人看来，是完全背离马克思主义的。列宁从苏联的实际情况出发，他说：“我们决不受莫名其妙的轻视商业的‘感情的社会主义’或旧俄国式、半贵族式、半农民式、宗法式的情绪的支配。”（《列宁选集》第四卷，580页）恰恰相反，当前“商业正是我们无产阶级国家政权、我们居于领导地位的共产党，‘必须全力抓住的环节’……否则，我们就……建不成社会主义的社会经济关系。”（同前，578页）正是列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冲破了传统观点的束缚，为社会主义社会运用商品货币关系开辟了道路，大大丰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然而，在苏联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中，有关社会主义经济中商品货币关系的必然性与作用的争论，并未终止。直到五十年代初，斯大林在《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中，才不得不批评否定商品生产作用和主张消灭和改造客观经济规律（包括价值规律）的观点，再次肯定商品经济存在的必然性及巨大作用，尽管斯大林的这种肯定尚有不足之处。

新中国成立后，在资本主义工商业广泛存在的条件下，商品货币关系作为一种客观存在，在理论上还不可能提出异

议。当社会主义三大改造完成以后，经济条件发生了变化，否定或取消商品经济的观点，便随着产生了。因为，一切否定社会主义社会存在商品经济必然性的观点，几乎都把商品货币看作是资本主义的必然伴侣，而和社会主义是不相容的。大家知道，一九五八年“大跃进”时期，把在人民公社内部及其相互之间取消商品交换（实际上是否定农民对其产品的所有权，剥夺农民的“共产风”），看作是向共产主义迈进的理论观点广为流行，企图尽快在全国取消商品货币“向共产主义过渡”（实际是在低生产力水平上实行大平均主义）的理论，也成为一种时髦“理论”而发展起来。但是“大跃进”给已经很低的生产力所造成的破坏，以及随之而来的经济困难，吃饭、穿衣都成了问题的严峻局面，打破了取消商品经济的空想主义和平均主义的理论。然而，作为“左”的思想路线的产物，和左的指导思想一时难以被清除一样，它也没有真正地消失。因而在十年动乱中，把商品经济视为社会主义经济的资本主义因素的理论，在我国发展到了顶峰。直到打倒“四人帮”，结束文化大革命，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否定商品经济，否定按劳分配的理论，才得到全面的批驳。

否定商品经济的理论，是同否定社会主义工商行政管理的必然性密切相关的，或者说，削弱以至取消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是否定商品经济的理论观点在实践中的一种反映。商品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运动中存在工商行政管理客观必然性的一个重要条件。如果社会主义经济中没有存在商品经济的必然性，那么，工商行政管理作为社会主义经济运转的客观需要，也就失去了一个重要的经济根据。

商品经济存在为什么必然需要工商行政管理呢？

商品货币经济是一种十分活跃、十分复杂的经济运动形

式。它之所以活跃、复杂，主要渊源于其自身内在的矛盾运动。我们知道，人类经济活动的主要内容或核心是人们的生产劳动，而生产劳动结果的主要表现形式是产品和以服务形式出现的各种劳务。在劳动产品作为商品互相交换的条件下，人们的劳动就具有两重性，即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局部劳动和社会劳动。这种劳动两重性的矛盾，体现在商品之中，就表现为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矛盾。这是商品经济最基本的矛盾。商品经济活动中的一切矛盾都是在这个基本矛盾基础上发生的，都是这个基本矛盾深化和展开的必然结果。这在现实经济生活中是十分明显的。不仅商品与货币的矛盾，价格与人们收入的矛盾，市场商品供求的矛盾，买者与卖者的矛盾，都是商品的使用价值与价值矛盾的表现，而且生产企业经营上的顺利与困难，商业企业经营的扩大与缩小，企业计划与社会经济计划能否顺利完成，商品购销活动中各种违法行为的产生，也无不是以商品使用价值与价值矛盾为根源的。不仅如此，就是一个国家的许多经济政策，经济法规，若干调整经济的措施等，多半也是为了解决在商品使用价值和价值矛盾基础上发生的各种经济矛盾，以保障社会经济的正常运转。

在资本主义私有制条件下，商品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使所有商品生产者都要尽可能以最小的劳动消耗去换得最多的货币额，为此他们就必须竭尽全力去生产那些最能吸引购买者的使用价值，而较好的使用价值一般是需要花费较多劳动量的。所以，一般商品生产者和商人为了追求更多的利润，资本主义商品生产者和商品经营者为了榨取更多的剩余价值，都是在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中进行的，也总是要从价值与使用价值两个方面去采取行动的。

社会主义经济运动是在公有制基础上进行的。它根本否定了以追求利润为动机的狭隘的局限性，以发展生产来满足社会成员的消费需要为根本目的。因此，在公有制企业间以及企业与职工间的经济活动在根本利益上是一致的。这是社会主义经济学的常识，也是我们从实践中感觉到的社会主义经济的优越性。但是，我们不能也不应该从这里就得出结论说：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不再需要有工商行政管理了。然而过去不断出现过的削弱甚至取消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的种种理由和各种作法，则常常是把社会主义公有制的这种优越性作为根据的。他们认为，既然公有制特别是国营经济单位之间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它们又都是按照国家计划与有关政策进行生产经营的，并且有它们的上级和本部门的领导、管理和检查，当然就不需要另外再有工商行政管理工作了。实际上这种观点只看到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中根本利益的一致性并将其绝对化，从而忽视乃至根本否认了公有制经济单位之间在经济利益上的差别；或者说他们未看到或者不承认公有制经济单位不仅它的局部利益同全局利益存在着矛盾，而且在它们相互之间也存在着经济利益的差别和矛盾。

实践反复告诉我们，社会主义社会公有制经济单位之间，既存在着根本利益的一致性，也存在着经济利益上的差别。由于社会主义生产力水平（产品没有达到极大丰富）所决定的按劳分配规律的存在和发生作用；是这种经济利益上的差别存在的基本经济因素。商品、货币、经济形式，既是这些经济利益矛盾的表现形式，也是我们可以用来协调这些矛盾、处理这些矛盾的方便而有力的手段。不要说忽视或否认这种经济利益上的差异性或矛盾，不善于运用商品经济形式去协调和处理好这种经济利益上的差别和矛盾，就难以解决

好企业间、行业间、地区间的经济关系，就会使企业内无动力，外无压力，削弱劳动者和企业集体发展生产、扩大经营的积极性、创造性和主动精神，从而妨害社会主义经济发展和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发挥。

我们知道，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企业的、部门的和地区的经济利益是通过商品交换表现出来的。市场上每天都在进行着大量的商品交换中的每一次具体交易活动，都包含着和体现着个人间、企业间、地区间的经济利益关系。由于商品两重性的内在矛盾，以及由此而发展、扩大的市场供求矛盾、商品价格与价值的矛盾、货币价值与使用价值的矛盾和商品竞争等等的相互作用，使得参加市场交易的商品生产者和商品经营者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多于、也可能少于他们的劳动消耗。每个商品生产、经营者为使自己的货币收入尽可能地多于劳动消耗，即使自己的商品售价高于价值，最根本的途径是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劳动消费，使自己产品的生产成本或流通成本低于社会平均成本，使自己产品的个别价值低于社会平均价值。但是，正如我们上面已经讲到的，商品使用价值与价值矛盾的发展与扩大，使商品交易过程极其复杂，不能按照商品价值量进行交换是经常发生的，也就是说交换过程常常有较小的价值量换取到了较大的货币额，或者相反，较大的价值量只换取较小的货币额。正如马克思指出过的，在具体的商品交易中，虽然商品价值量毫无增减，但交易结果可以一方是加、另一方是减。所以，社会主义市场上必须有工商行政管理工作部门进行各项必要的行政管理，以维护正常交易，保障交易者的合法权益，使商品交换秩序井然，商品流通顺畅，从而促进商品生产与商品交换朝着提高生产效率和符合人民消费需要的方面发展。可见，工商行政

管理是社会主义市场的一种客观要求，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

二、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 要求有工商行政管理

社会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是社会主义经济运动区别于资本主义经济运动的重要特点，资本主义的计划性只限于受利润规律支配的各个企业，而客观的全社会的有计划发展，则根本是不可能的。虽然资本主义各国现在也都有自己发展经济的规划和通过各种途径的各式各样的市场预测，但资本家的利益高于一切，企业家支配自己企业经营的绝对权力是不可逾越的。每个企业、每个资本家都有自己经营战略和详细的发展计划，他们都力争在竞争中完成自己的计划，从而实现自己的利润。社会经济规划和战略、市场预测的结果，凡属有利于个别企业家取得更多利润的，他们都乐于采纳，相反，凡属和他们取得利润无关，特别是不利于他们取得利润的，谁也不会去执行。正如一位外国经济学家所说的，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计划和市场预测，有如通常的“天气预报”，你可以预报明天有风或有雨，但是出门上路的人是否要携带雨具，那是个人的绝对自由，相信者可以带，不相信者可以不带，有的甚至连预报都不听。其实，这正是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一书中早已明确指出过的，即个别企业有组织有计划性同整个社会经济的无政府状态，是资本主义经济的基本矛盾之一。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从根本上打破了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局限性，为社会经济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天地，使社会主义经济有计划的协调发展成为可能。但是，实践证明，要使社会主义经济有计划按比例

地协调起来，人们还必须进行多方面的主观努力，不仅要从客观方面进行规划、控制，而且还要在微观方面进行控制和指导，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正是通过对各行业、各企业，以及各种商品交易活动的管理，来指导企业沿着符合社会和人们的消费需要方向发展，或者说工商行政管理是从微观的方面进行指导、管理，以达到宏观上的控制，使社会主义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朝着预计的方向发展，不断实现自己的战略目标。

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有些虽然是琐碎的，但这些零星、具体、琐碎的工作却可以起到在宏观上指导社会主义经济健康发展的重大作用。例如，它通过企业开业、歇业的登记工作，既可以鼓励那些符合市场需要的企业迅速发展，又能控制那些已饱和的行业，不再增加新的开业。再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经济合同管理工作的经济作用更为明显。它通过对各种具体商品交易活动的管理不仅可以使企业间建立起稳定的产销关系，保障生产和流通的顺利发展，保证社会主义经济计划的实现，而且还可以通过对商品交易活动的监督，来保障生产者，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经济权益。商标管理的直接目标是支持那些物美价廉，群众喜爱的名牌商品迅速发展，保持信誉，使它在国内、国际市场上保持自己强大的竞争力，从而推动我国商品向符合国内、国际市场需要的方向发展。

社会主义流通过程的有计划发展，商品交换的计划性，既是社会主义经济区别于资本主义经济的重要之点，也是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关键所在。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企业之间的经济往来是通过商品交换来实现的。一个企业的设备、原料、材料从哪里来，产品销到哪里去，都是同其它企业必然发生的交换关系。这种交换活动组织得好、衔接得好，整个

社会主义经济才能有计划按比例地协调发展，只有个别企业的计划性，没有交换或流通过程的计划性，社会主义经济就不可能做到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

商品交换活动是在市场上进行的。所谓市场，从狭义上说就是商品交换的场所；广义地说就是商品交换关系的总和。因此，整个社会所有通过商品交换而发生的经济关系，都属于市场的范畴，而市场上所有的交换活动，又都存在着商品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都有价值规律在发生作用，都有参与商品交换的当事人的经济利益的问题。这就需要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从市场的角度，从商品交换活动中进行管理工作，以协调各方面的经济利益，保障正常交易，货畅其流，从而保证国家计划的圆满实现。市场上经常发生的、大量的违法经营、妨害国家计划、损害消费者利益现象，也从反面证明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存在的必要性。当然，协调各方面经济关系，保证国家计划顺利实现的，还有国家的综合经济领导机构和各经济部门的领导系统。但是，它们不能代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全部工作。在商品交换中，工商之间、农商之间、商商之间、商品销售者与消费者之间的矛盾是客观存在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以公正人的身份和地位，通过各项工作，可以更好地协调各方面的利益解决这些矛盾。自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几次提出要加强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是完全正确的，是从实际出发，对我国三十多年实践经验的总结。

总之，社会主义经济的有计划按比例发展，在客观上要求有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是运用法律的、行政的和经济的手段，以市场商品交易活动为主要对象，既从微观方面（这是主要的工作内容），也从宏观方面管理、指

导和保障社会主义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从微观上进行经济的和行政的管理，是在宏观上控制与管理社会经济发展的基础和保证，没有微观方面的管理，就不可能有有效的宏观上的控制。工商行政管理机构正是从这两方面进行工作的一个部门，所以，它是保证社会主义经济顺利发展的一个重要的力量。

三、多种经济成份并存及其协调发展 需要有工商行政管理

我国三十五年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实践表明：在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历史进程中，多种经济成份并存的经济结构，将是相当长历史时期内的一种客观需要。只发展国营经济成分，忽视劳动人民组织起来的各种形式的集体所有制经济，过早地排斥乃至消灭个体经济，是不利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不利于整个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和满足人们多种多样的消费需要的。这是已经被实践证明了的客观真理，对此，人们已经取得了比较一致的认识。

在社会主义经济的不同发展阶段上，各种经济成份应当以什么样的结构，才符合经济发展的客观需要，或者说，各种经济成份在生产和流通中各占多大的比例，才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和人们消费需要的满足，这是在多种经济成份并存条件下的社会主义经济运动中的一个极其重要的理论问题和实际政策问题。在这方面确定符合客观需要的战略决策和制定正确的政策方针，对于社会主义发展不能不具有关键性的意义，而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在确定多种经济成份的合理结构以及各种经济成份在符合客观需要的比例关系下协调发展方面具有重要作用。这种作用至少有两个方面：首先，确定某

一时期的经济结构，拟定各种经济成份在生产与流通中的具体比例关系，是社会主义国家的大政方针，它当然不是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所能决定的。但是，在确定一个时期经济结构的决策中，除了其它工作之外，特别需要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通过对市场商品交换情况的了解，对各种经济成份及各个行业生产经营发展趋势的分析，来提供各种必须的经济数据。尽管各级统计部门可以提供各种必要的经济数据，但是，确定何种经济结构最适宜，只有一些静态的经济数据是远远不够的。为了确定符合客观需要的经济结构和体现这种经济结构的各种经济成份在生产与流通中的具体比例关系，还必需有动态的经济指标作依据。这就需要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通过各项具体的管理工作，提供各行各业中各种经济成份发展变化的趋势，为确定合理经济结构的动态的经济依据，例如，某一地区、某一城镇应该发展多少个体商业，才能较好地补充国营和集体商业之不足，并且主要应该在哪些行业多发展，哪些行业少发展或不发展，才能达到充分满足人们生产和生活需要的目的，在这方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通过自己的业务工作和对市场发展状况的了解与分析，可以提出比较准确的意见，和拟定出符合实际的发展方针。

其次，我们知道，社会经济发展是一个十分复杂的过程，各种经济成份的生产和经营活动在实际经济生活中也是不断发生变化的。因此，要保持合理的经济结构，保持各经济成份在市场上占有恰当的比例关系，就需要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从两个方面进行工作。一方面要根据市场的需要通过各项具体管理工作，支持或限制某些行业的发展，以保持各种经济成份在合理的比例关系下协调发展；另一方面又需要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通过具体的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检验既定的经